吉首市消防救援大队伙食配送项目

更正公告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吉首市消防救援大队伙食配送项目

原公告的政府采购计划编号：吉财采计-2023-028

原公告的采购代理编号：HNQY-2023-010

首次公告日期： 2023 年 08 月 08 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 1：□采购公告 ■采购文件 □采购结果

更正内容：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四节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综合评分法） 附页 1 评标方法及标准表 商务部分

原文件内容：

评审因素	计分因素	分值	计分标准
商务部分	企业信誉	30	投标人具备以下所有证书（同类如有多个按一个计算）： 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含冷藏、冷冻）计 5 分； ②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含冷藏、冷冻）计 5 分； ③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含冷藏、冷冻）计 5 分； ④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含冷藏、冷冻）计 5 分； ⑤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含冷藏、冷冻）计 10 分。 注：以上证书均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供的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否则不计分。认证需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查询核实，提供网站截图，以上认证颁证日期以本招标挂网日之前有效。

更改为：

评审因素	计分因素	分值	计分标准
商务部分	产品检验	30	1、投标人所投蔬菜具有近两年（2021 年 8 月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至之日止，下同）第三方检测（验）机构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验）报告的，每提供一个计 5 分，本项最多计 10 分。2、投标人所投鲜肉具有近两年第三方检测（验）机构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验）报告的，每提供一个计 5 分，本项最多计 10 分。3、投标人所投淡水养殖产品具有近两年第三方检测(验）机构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验）报告的，每提供一个计 5 分，本项最多计 10 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第三方检测（验）机构出具的产量质量检测（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

更正事项 2：□采购公告 ■采购文件 □采购结果

更正内容：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原文件内容：

1、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

2、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

更改为：

1、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3 年 09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2、开标时间：2023 年 09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更正日期：2023 年 08 月 28 日

三、疑问及质疑

本更正公告为招标（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采购）文件如涉及上述内容的应作相应调整和修改，若本更正公告与原招标（采购）文件内容有不一致之处，应以本更正公告为准。

供应商认为本更正内容存在歧视性的，应在更正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1）名　称：吉首市消防救援大队

（2）联系人：陈先生

（3）电　话：18774319332

（4）地　址：湖南省吉首市镇溪街道人民中路 187 号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1）名　称：湖南麒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联系人：李女士

（3）电　话：0743-8566618、13100270893

（4）地　址：湖南省吉首市乾州街道世纪大道世纪山水酒店组团栋 618 号房